

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9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煤神马集团”或“控股股东”）系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马股份”、“上市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平煤神马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自身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神马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2、承诺人承诺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神马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承诺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措施，促使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3、如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有任何与神马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承诺人将放弃

或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放弃发生竞争的业务；

4、承诺人承诺如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将赔偿神马股份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同时，为避免平煤神马集团下属子公司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神马”）与上市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平煤神马集团出具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且在深圳神马权属清晰、过户或转移不存在障碍、不存在重大权属瑕疵的情况下，平煤神马集团将以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要求为前提，本着有利于神马股份发展和维护神马股份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尊重神马股份及其股东意愿，综合运用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解决深圳神马与神马股份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相关问题。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是否存在同业竞争和避免同业竞争措施有效性的独立意见》